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通线缆”）股东刘宽清及其一致行动人张会志、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链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泽链通”）、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泽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泽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166,8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披露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刘宽清及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 5,114,420 股，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不超过 10,228,841 股，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具体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暨权益变动达 1%的提示性公告》，股东刘宽清及其一致行动人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14,420 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130,000 股。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刘宽清及其一致行动人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

发来的减持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5,114,420 股，占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1,130,000 股，占总股本的 0.22%。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时间届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1,166,867	6.09%	IPO 前取得: 31,166,867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	31,166,867	6.09%	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均为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的私募基金，北京泽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刘宽清，刘宽清、张志会为夫妻关系，刘宽清、张志会、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均受同一控制，并最终受刘宽清同一控制。
	合计	31,166,867	6.09%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	5,114,420	1.00%	2023/2/8 ~ 2023/5/7	集中竞价交易	7.32-7.58	37,741,187.80	已完成	24,922,447	4.87%

刘宽清、张会志、宁波泽链通、宁波泽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 1130000 股，减持比例 0.22%，

减持价格区间为 7.13 元/股-7.13 元/股。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9日